

CEDAW與運動教練之關 聯性—避免Me too事件重 複發生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製作

簡報大綱

- 一、何謂CEDAW？CEDAW核心概念與條文
- 二、直接歧視、間接歧視與多重（交叉）歧視
- 三、暫行特別措施
-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運用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條文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簡稱 CEDAW) ，是由聯合國大會於1979年通過，並於1981年正式生效的國際人權公約之一。

■ 公約闡明，締約國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對婦女之歧視，確保男女在教育、就業、保健、家庭、政治、法律、社會、經濟等各方面享有平等權利。

■ 此公約開放給所有國家簽署加入，不限於聯合國會員國，目前全世界已有189個國家簽署加入。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條文（續1）

CEDAW的三核心概念包含：禁止歧視、實質平等和國家義務。

■ **禁止歧視**：禁止有意的與無意的歧視，禁止法律上與實際上之歧視，禁止政府行為和私人行為（非政府組織、機構、個人、企業等）之歧視。

■ **實質平等**：男女平等易流於形式平等或保護主義平等，應加以辨識，必要時需運用矯正式平等以達成實質平等。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條文（續1）

■ **國家義務**：消除歧視與保障婦女人權是國家的義務，並**包括四大目標**：

☆ **尊重義務**：法規或政策必須沒有直接或間接歧視。

☆ **保護義務**：法律要防止違法行為，提供救濟。

☆ **實現義務**：創造有利環境，以積極的政策和有效之方案實現婦女權利，改善婦女的狀況。

☆ **促進義務**：宣傳和提倡CEDAW之原則。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2）

CEDAW條文共30條，其中第1-16條屬於實質條款，內容詳列各項平等權利，第17-30條規範公約委員會及締約國辦理事項，並針對重要議題作出一般性建議解釋。實質條款包括以下4個部分：

- 第1-6條：主要定義「何謂婦女歧視及規定國家義務」。
- 第7-9條：主要說明「婦女政治及公共參與平等之權利」。
- 第10-14條：主要說明「保障婦女在經濟社會文化醫療保健之平等」。
- 第15-16條：主要說明「婦女在法律平等的內涵」。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CEDAW一般性建議目前共有37號，各號建議內容如下：

第1號：締約國的報告

第2號：締約國的報告

第3號：教育和宣傳活動

第4號：保留

第5號：暫行特別措施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第6號：有效的國家機制和宣傳

第7號：資源

第8號：《公約》第8條的執行情況

第9號：有關婦女狀況的統計資料

第10號：《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通過十周年

第11號：旅行報告義務的技術諮詢服務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第12號：對婦女的暴力行為

第13號：同工同酬

第14號：女性割禮

第15號：各國防治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愛滋病）的策略避免對婦女造成
歧視

第16號：城鄉家庭企業中的無酬女工

第17號：婦女無償家務活動的衡量與量化及其在國民生產總值中的確認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第18號：身心障礙婦女

第19號：對婦女的暴力行為

第20號：對《公約》的保留

第21號：婚姻和家庭關係中的平等

第22號：修正《公約》第20條

第23號：政治和公共生活

第24號：《公約》第12條（婦女和保健）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第25號：《公約》第4條第1款（暫行特別措施）

第26號：女性移工

第27號：高齡婦女及其人權

第28號：締約國在《公約》第2條之下的核心義務

第29號：《公約》第16條的一般性建議（婚姻、家庭關係及其解除的經濟
後果）

第30號：婦女在預防衝突、衝突及衝突後局勢中的作用

一、何謂CEDAW？ CEDAW核心概念與 條文（續3）

第31號：與兒童權利委員會有關有害作法的第18號聯合一般性建議

第32號：婦女的難民地位、庇護、國籍及無國籍狀態

第33號：近用司法資源

第34號：關於農村婦女權利

第35號：關於基於性別的暴力侵害婦女行為

第36號：關於女童和婦女受教育權

第37號：關於氣候變化背景下減少災害風險所涉性別方面

二、直接歧視、間接歧視與多重（交叉）歧視

直接歧視（Direct discrimination）：包括明顯以性或性別差異為由所實施的差別待遇，例如限制聘用女性人數。

CEDAW第1條 在本公約中，「對婦女的歧視」一詞指基於性別而作的任何區別、排斥或限制，其影響或其目的均足以妨礙或否認婦女不論已婚未婚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認識、享有或行使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公民或任何其他方面的人權和基本自由。

二、直接歧視、間接歧視與多重（交叉）歧視（續1）

間接歧視（Indirect discrimination）：指的是，一項法律、政策、方案或措施表面上對男性和女性無任何歧視，但在實際施行上產生歧視婦女的效果。這是因為看似中性的措施沒有考慮男女間既存的不平等狀況（CEDAW第28號一般性建議第16段）。

間接歧視案例：薪資差異

由於工作性質、工作時間、職位、年資、學經歷、工作績效等因素皆會影響薪資多寡，男女性平均薪資存在差異。

二、直接歧視、間接歧視與多重（交叉）歧視（續2）

多重（交叉）歧視：指以性及性別為理由對不同性別者間的歧視，而歧視所涉及不只一項因素，含種族、族裔、宗教或信仰、健康狀況、年齡、以及性傾向或是性別認同等多重歧視。

多重（交叉）歧視舉例：如跨性別者的校園霸凌事件、新住民的家暴處境、老年婦女的貧窮、農村婦女、身心障礙婦女的求職困境...等。

三、暫行特別措施

■ CEDAW第4條

1. 締約各國為加速實現男女事實上的平等而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不得視為本公約所指的歧視，亦不得因此導致維持不平等的標準或另立標準；這些措施應在男女機會平等和待遇平等的目的達到之後，停止採用。

2. 締約各國為保護母性而採取的特別措施，包括本公約所列各項措施，不得視為歧視。

三、暫行特別措施（續1）

■ 暫行特別措施類型：

1.設定配額比例：如在國會、委員會、理（董）監事會等組織規範中，明訂女性人數不得少於總數的三分之一，以提供女性參與決策之代表性。

2.提供優先或優惠待遇：如針對女性較少有機會參與的領域，鼓勵並提供女性優先參與的機會；在女性人數較少的職務上，優先錄用女性，並依其能力優先拔擢於較高職位。

三、暫行特別措施（續2）

■ 暫行特別措施類型：

3.重新分配資源：如提供女性民意代表參選人相關物資及經費，以期具體鼓勵並支持女性對於公共事務之參與。

4.採取彈性作為：如提供彈性工時或職務分配制度，使女性不因家庭的角色責任而被剝奪勞動參與的機會。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案例：運動教練利用職務之便，藉機對學生性騷擾、性侵害，學生畏懼教練權利與威勢，不敢聲張只能隱忍，造成身心受創。

案例內容：小美是學校體操隊的主力隊員，於各項比賽屢創佳績，但在風光榮耀背後，卻隱藏著不願觸及的可怕回憶。體操教練從小學四年級開始，時常藉由移地訓練或比賽的時間，要求替小美按摩身體及大腿內側以舒緩疲勞和壓力，按摩過程常有意無意觸及胸部或私密處，小美曾多次向教練反映，但教練始終未改善。到六年級時教練更以小美出賽機會作為威脅，強迫小美與其發生性關係，導致小美身心遭受重大創傷，小美因害怕教練威勢及被父母責備，遲遲不敢求助。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94-108年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合格人數統計】

運動種類	男性	佔整體比例	女性	佔整體比例	總人數
巧固球 (含身心障礙桌球、田徑...) 等55個運動種類	3,792	64.65%	2,073	35.35%	5,865
體操	71	47.97%	77	52.03%	148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107-108學年度臺中市暨全國運動教練人數統計】

學年度	區域	男性	佔整體比例	女性	佔整體比例	總人數
107	臺中市	721	71.88%	282	28.12%	1,003
	全國	7,674	75.11%	2,543	24.89%	10,217
108	臺中市	727	72.27%	279	27.73%	1,006
	全國	7,377	74.86%	2,477	25.14%	9,854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107-108學年度臺中市暨全國運動社團指導老師人數統計】

學年度	區域	男性	佔整體比例	女性	佔整體比例	總人數
107	臺中市	1,267	66.90%	627	33.10%	1,894
	全國	11,145	68.93%	5,024	31.07%	16,169
108	臺中市	1,252	67.13%	613	32.87%	1,865
	全國	10,794	69.07%	4,833	30.93%	15,627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107-108學年度運動代表隊人數統計】

學年度	運動種類	男性	佔整體比例	女性	佔整體比例	總人數
107	體操	56	17.39%	266	82.61%	322
	所有種類	47,320	67.27%	23,020	32.73%	70,340
108	體操	60	22.99%	201	77.01%	261
	所有種類	49,231	68.99%	22,127	31.01%	71,358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107-108學年度運動社團人數統計】

學年度	運動種類	男性	佔整體比例	女性	佔整體比例	總人數
107	體操	155	22.37%	538	77.63%	693
	所有種類	275,124	62.23%	166,962	37.77%	442,086
108	體操	131	19.29%	548	80.71%	679
	所有種類	265,293	62.26%	160,825	37.74%	426,118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教育部107-109年校園性侵害事件調查屬實統計】

年度	被害人性別比例		當事人關係
	男性	女性	師對生+職員(工) 對生
107	30.07%	69.93%	10.94%
108	25.64%	74.36%	11.38%
109	23.81%	76.19%	9.31%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教育部107-109年校園性騷擾事件調查屬實統計】

年度	被害人性別比例		當事人關係
	男性	女性	師對生+職員(工) 對生
107	19.88%	80.12%	16.31%
108	22.81%	77.19%	15.69%
109	24.01%	75.99%	16.76%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統計：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7-109年受理運動團隊性平案件統計】

學年度	受理案件數	男教練對女學生性平事件
107	3	1
108	6	0
109	20	2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分析：

■就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合格人數性別比例、臺中市暨全國運動教練、運動社團指導老師人數性別比例分析，男性教練（師）所佔比例遠高於女性教練（師）。

■就107-108學年度運動代表隊、運動社團人數統計分析，整體性別比例亦呈現男性遠高於女性的現象，但其中體操種類卻呈現相反的情形，女性運動員佔整體人數比例超過77%。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性別分析：

■就教育部107-109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事件調查屬實統計分析，女性被害人比例均接近或逾70%，當事人關係（師對生+職員（工）對生佔整體身分比例）則接近或逾10%。

■從上述統計分析可以得知，由於體操運動選手多為女性，指導教練（師）可能以男性居多的情況下，必須建立指導教練（師）正確性別分際與性別平等觀念，避免其濫用權力對學生產生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同時保護學生免於權力不對等的情況下遭受傷害。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法規指引：

■ CEDAW第3條：締約各國應承擔在所有領域，特別是政治、社會、經濟、文化領域，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包括制定法律，保障婦女得到充分發展和進步，以確保婦女在與男子平等的基礎上，行使和享有人權和基本自由。

■ CEDAW第10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婦女在教育方面享有與男子平等的權利，特別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保證：（g）積極參加運動和體育的機會相同。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相關一般性建議：

■第36號第27段：根據《公約》第5和第10(a)條，委員會建議締約國採取以下措施，加強努力並採取積極措施消除在教育領域持續對女童和婦女的直接和間接歧視的性別陳規定型觀念：

(b) 制定和實施政策和方案，包括在各級學校和整個社會開展的關於《公約》、性別關係和性別平等的提高認識運動和教育活動，旨在依《公約》第5(a)條改變男女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偏見和習俗。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相關一般性建議：

■第36號第27段：根據《公約》第5和第10(a)條，委員會建議締約國採取以下措施，加強努力並採取積極措施消除在教育領域持續對女童和婦女的直接和間接歧視的性別陳規定型觀念：

(e) 對各級教育的教學人員進行強制培訓，內容涉及性別平等問題、性別敏感度及其性別行為對教學和學習過程的影響。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改善措施：

■破除運動教練性別迷思：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合格人數性別統計，臺中市暨全國運動教練、運動社團指導教師人數性別統計發現，女性運動教練所佔比率仍偏低，學校聘任運動教練亦多陷入男生隊由男教練指導、女生隊由女教練指導為限的迷思，本局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將積極透過多元宣導，要求學校訂定甄選簡章、遴聘運動教練時，應以教練專業知能為考量，不因性別設限或排除特定性別人員的應考權益。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改善措施：

■鼓勵女性積極考取教練證照：查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或中華民國各單項運動協會、委員會運動教練證照核發規定，並未限制申請人性別，但依據教育部體育署94-108年度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合格人數性別統計：合格總人數5,865人（女性2,073人佔35.35%）。從統計數字上分析，可以看出差距顯著的性別差異，此差異可能與女性運動員人數較少、較無意願從事教練一職有關，本局將鼓勵符合教練證照申請資格之女性，評估自身就業意願並依相關規定提出申請，以促進運動教練從業人員性別平等之落實。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改善措施：

■加強性別平等教育：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將性別平等議題納入整體課程規劃。對於女性運動教練及女學生，考量其生理、心理層面特殊需求，給予合理的差異對待，以實質平等取代一視同仁的形式平等。定期遴聘性別平等委員辦理性平教育講座，要求運動教練與學校所屬教職員工確實參與。另透過重要集會場合，重申性別平等教育法與相關法令規範內容，建立性平觀念和知能。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改善措施：

■落實通報、調查及不適任人員查詢機制：本局針對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再次重申，於知悉或接獲通報疑有性平事件發生時，應於規定時程內進行通報、召開性平委員會籌組調查小組評估是否成案與後續調查程序之進行。倘調查結果屬實，學校需依教師法、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辦理解聘或不續聘，並至不適任教育人員網站完成通報，杜絕性平案件重複發生。

四、CEDAW與業務關聯之應用

改善措施：

■ **建立完整諮商輔導服務**：針對被害人提供完整諮商輔導，於安全、保密的諮商環境下，由專業輔導師資協助被害人闡述心情與心理治療，並定期進行追蹤晤談，幫助被害人從悲傷、沮喪甚至是自我傷害的心態中平復和重新建立自信。